

医学技术学院

学生毕业设计质量监控管理办法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专业技能考核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湘教发〔2019〕22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高职高专院校学生毕业设计抽查的通知》（湘教通〔2019〕214号）文件精神，按照《永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届学生毕业设计工作方案》和《医学技术学院2021届学生毕业设计工作方案》要求，确保2021届毕业设计工作有序进行，毕业设计质量符合要求，特制定医学技术学院学生毕业设计质量监控管理办法。

一、组织机构

医学技术学院设毕业设计工作组，负责毕业设计实施与质量监控管理，其组织结构如下：

组长：黄祥国

副组长：李杰

秘书：胡荣

成员：黄宁江、尹其磷、刘海峰、彭鹏、唐艳、管梅君、蒋彬斌、蒋仁州、严滨、欧陵斌、吴小波、王海营、谢丽玲、胡洁

二、质量监控职责

1、执行省教育厅及学校有关毕业设计的规定，对医学技术学院毕业设计工作进行管理。

2、定期检查各专业指导老师毕业设计工作的进度和质量，并对

指导教师和答辩教师的工作进行考核。

3、做好毕业设计工作总结。

三、检查时间及内容

1、初期监控阶段（2020年7月-2021年2月）

（1）对指导教师进行资格审查，主要审查指导教师是否具有指导学生毕业设计的资格。

（2）对学生毕业设计选题进行审查，主要审查选题是否重复，审查选题在专业性、工作量和实践性等方面是否符合要求。

（3）对各专业毕业设计任务书进行审查，主要审查任务书是否明确毕业设计任务及要求、进度安排是否合理、成果表现形式是否适当等。

2、中期监控阶段（2021年3月-2021年4月）

（1）对指导教师进行阶段性检查，着重对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毕业设计情况进行检查。

（2）对学生的毕业设计进行阶段性检查，着重检查毕业设计的完成情况。毕业设计任务书及毕业设计成果是否已上传至毕业设计指导与管理平台中的过程文档栏目。

3、后期监控阶段（2021年5月-2021年6月）

（1）对答辩老师进行检查，着重检查答辩教师进行答辩的情况、答辩记录表是否齐全等。

（2）对学生毕业设计终稿进行检查，着重检查学生毕业设计是否已按时按质量完成，毕业设计资料是否已按要求上传至毕业设计指

导与管理平台中的最终文档栏目。

(3) 检查毕业设计指导老师是否及时汇总毕业设计成绩并上交二级学院。

2020年7月